

政府任命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

政府今日（六月八日）宣布再度委任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主席及成員。有關任命由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，為期兩年：

主席

林健鋒

非官守成員

柏齊司

傅浩堅教授

賀百新

梁偉賢

陳智文

官守成員

旅遊事務副專員

政府新聞處副署長

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

委員會成員包括旅遊、文化、藝術、體育和活動管理界別人士，以及民政事務局、政府新聞處和旅遊事務署代表。

評審委員會將就管理基金事宜，包括釐定評審程序、指引和準則；評審申請、監察獲資助項目的進度及評核項目成效，向政府提供意見。

政府發言人說：「我們感謝評審委員會主席及各成員過去三年，盡心竭力履行委員會的各樣工作，使基金有效運作，作出重要貢獻。我們有信心憑着各成員在相關界別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，評審委員會定能繼續有效執行工作，將更多著名盛事帶來香港。」

盛事基金於二〇〇九年五月成立，為期三年。財政司司長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財政預算案中，建議撥出一億五千萬元，延長盛事基金運作五年。有關撥款建議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通過，讓基金延長運作，並以經改良的兩層機制吸引更多享譽國際的盛事在香港舉辦，鞏固香港作為亞洲盛事之都的地位。

在新的兩層機制下，第一層的目標是吸引享譽國際的盛事在香港舉辦，第二

層則是過去計劃的改良版，目的是向本地非牟利機構提供撥款，在本港舉辦藝術、文化、體育及娛樂盛事。

完

2012年6月8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時間17時15分